

三政〔2023〕23号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七批三门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 代表性项目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经济开发区、现代服务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，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：

现将第七批三门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（共17项）予以公布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和《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》要求，认真贯彻“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传承发展”

的工作方针，坚持科学保护理念，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的保护、传承、管理和利用工作，切实提升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水平，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第七批三门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

2023年12月21日

附 件

第七批三门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 代表性项目名录

序号	项目类别	项目编号	项目名称	申报单位
1	民间文学	I - 21	汉王台的传说	灵宝市文化馆
2	传统美术	VII - 14	金石博古画	陕州区文化馆
3		VII - 15	民间剪纸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
4		VII - 16	面塑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
5	传统技艺	VIII - 38	独弦琴制作技艺	义马市文化馆
6		VIII - 39	虢都羊肉汤制作技艺	湖滨区文化馆
7		VIII - 40	蓝夹缬技艺	湖滨区文化馆
8		VIII - 41	古琴斫制技艺	湖滨区文化馆
9		VIII - 42	陕州泥塑	陕州区文化馆
10		VIII - 43	冻肉制作技艺	陕州区文化馆
11		VIII - 44	酵子馍制作技艺	灵宝市文化馆
12		VIII - 45	毛河烧酒制作技艺	卢氏县文化馆

13	传统技艺	VIII - 46	官坡浆豆腐制作技艺	卢氏县文化馆
14		VIII - 47	红薯粉条制作技艺	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教育文化局
15	传统医药	IX - 13	中医风湿药酒梅花针 取气疗法	湖滨区文化馆
16		IX - 14	李氏黑膏药制作技艺	湖滨区文化馆
17		IX - 15	上官振峰传统膏药	陕州区文化馆

主办：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室五科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军分区，部、省属有关单位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21日印发